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 學校預訂程序

1. 申請使用運動場作運動會的訂場程序

學校可申請長期預訂：

- (a) 只限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及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一時內的節數(星期日、公眾假期及學校假期除外)。
- (b) 由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二日的申請可於一個學年之前遞交。

2. 申請手續

- (a) 學校如欲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位於市區及新界的運動場舉辦運動會，請分別填寫夾附之**表格(甲)及(乙)**。至於舉辦聯校運動會，請填寫**申請表格(丙)**。
- (b) 填妥之申請表格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或以前**郵寄或傳真至選擇 1 及 2 各運動場的訂場處。逾期的申請將作一般預訂處理。
- (c) 除灣仔運動場外，聯校運動會可優先租用所有運動場。「**聯校運動會**」是指同一辦學團體轄下全部或大部份學校聯合舉辦之運動會，而參與的學校不少於三間。以同一團體名義分別舉辦的**中學及小學聯校運動會**，每學年各享有一次優先權。
- (d) 每間學校*或每個辦學團體只可遞交**一份**表格，申請使用不超過兩個日期 (註：***若中、小學部均使用相同註冊校名，則可被計算為兩個學校單位**)。如發現有違規情況，該校的申請資格會被取消及不能參與抽籤。
- (e) 位於**新界區的學校**，如要申請使用**市區場地**，其申請將於市區學校的場地分配程序第二次抽籤後方獲處理，反之亦然。
- (f) 各學校於抽籤後所選定的日期將會即場確定，故必須慎重考慮，以避免日後放棄選定的日期。
- (g) 一般而言，學校申請將經覆實的預訂改期，會被視作取消有關預訂，而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但地區康樂事務經理可酌情容許學校在有充分理由支持下申請改期。有關申請必須在整個抽籤程序完成後才可辦理。經覆實的預訂須用作指定用途。**申請運動場作田徑訓練須另填表格**。

3.抽籤程序

(a) 首輪抽籤：第一階段（學校代表可選擇出席）

首輪抽籤分兩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的目的是決定第二階段時學校選用首選場地的選期次序。個別場地會自行進行抽籤，學校亦可選派代表出席見證抽籤過程。首輪抽籤(第一階段)的日期、時間、地點如下：

分區	場地	抽籤地點	日期	時間
南區	香港仔運動場	灣仔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 至下午一時
灣仔	灣仔運動場			
東區	小西灣運動場			
深水埗	深水埗運動場	深水埗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分
九龍城	巴富街運動場	九龍仔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 至十時三十分
	九龍仔運動場			
黃大仙	斧山道運動場	斧山道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
觀塘	九龍灣運動場	九龍灣運動場記錄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
屯門	兆麟運動場	大興體育館二樓會議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上午十時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元朗	天水圍運動場	天水圍運動場會議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上午十時
北區	北區運動場	北區運動場會議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
	粉嶺遊樂場	毋需抽籤		
荃灣	城門谷運動場	城門谷運動場記者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上午十時
葵青	葵涌運動場	大窩口體育館主場館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上午十時
	青衣運動場			
	和宜合道運動場			
離島	長洲運動場	離島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6 字樓 622 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下午二時
大埔	大埔運動場	大埔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
沙田	馬鞍山運動場	馬鞍山運動場會議室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星期二)	上午十時
	沙田運動場			
西貢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將軍澳運動場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上午十時
	將軍澳運動場			

(b) 首輪抽籤：第二階段 - 學校選擇租用日期（學校代表必須出席）

- (i) 第一階段後，將分批發信通知各有關學校是次抽籤結果，並邀請學校派代表按指定日期及時間，前往場地辦事處選定用場日期，而有關場地可供使用的日期的資料將隨函夾附，以供參考。
- (ii) 選期程序將分批依照第一階段的次序在有關場地進行。學校代表必須按照指定時間出席。學校代表如遲到，將會損失優先資格，而其選期次序將被押至該批的最後。
- (iii) 每間學校只限選擇租用同一運動場而不超過兩個日期。選定的日期會即場確定，學校代表須簽署抽籤結果回條作實，並即場領取回條副本交回有關學校存檔。

(c) 第二次抽籤（如適用）

學校如未能選定首選場地的使用日期，或可參加第二次抽籤。如個別場地在首輪抽籤後有剩餘可供學校租用的段節，會在場內張貼告示公佈有關資料及第二次抽籤的詳情，學校可親臨或致電有關場地了解。

- (d) 學校在首輪/第二次抽籤後，須於兩週內填妥及交回由有關場地提供的資料清單予場地辦理訂場手續。
- (e) 學校代表如在首輪抽籤的第二階段或第二次抽籤時缺席，而場地尚有可供使用日期，學校可直接向有關場地訂場處再行申請，這些場地的分配將按先到先得辦法處理。
- (f) 凡逾期的申請，不得參與抽籤，申請表格應直接送交有關場地的訂場處。其申請將於場地分配程序第二次抽籤後方獲處理。
- (g) 場地分配完成後，將會函覆各有關學校確認一切租用事宜，並發出繳費通知書。學校須於限期及使用場地前繳妥費用。

4.申請使用運動場作田徑訓練的訂場程序

所有未被預訂作運動會之用的節數，學校可預訂作田徑訓練用途：

- (a) 只限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及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一時內的節數(星期日、公眾假期及學校假期除外)。
- (b) 由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二日的申請可於一個學年之前遞交。

田徑訓練申請手續：

- (a) 學校（包括幼稚園）欲申請租用市區及新界區的運動場作田徑訓練，請分別填寫夾附之表格(丁)及(戊)，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或以前郵寄或傳真往各運動場的訂場處。中、小學可優先預訂運動場作田徑訓練；幼稚園亦可預訂運動場舉辦與「體能與健康」學習範疇相關的活動。

- (b) 逾期之申請將不獲優先權，學校應將逾期申請的表格直接送交有關場地的訂場處。
- (c) 申請如獲接納，用場地許可證及繳費通知書(適用於租用市區運動場)將直接寄予有關學校。學校須於限期及使用場地前繳妥費用。

5. 補場或退款安排

如遇惡劣天氣導致學校活動停止，如仍有適合日期，學校可要求另選使用日期或於下列情況申請退款：

- (a) 教育局宣布學校停課；
- (b) 香港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 (c) 香港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d) 預訂的時間/段節在八號預警發出後兩小時內；
- (e) 環境保護署公布活動當區的空氣質素健康風險達「嚴重」水平（即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10+）；
- (f) 學校或場地所處地區嚴重水浸；以及
- (g) 香港天文台發出雷暴警告。

6. 使用條件

學校須遵照康文署最新的《運動場使用條件》

(<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以下適用於學校的其他條件：

- (a) 學校應指派學校代表在使用設施前取場，以及須有至少一名符合資格提供田徑訓練的老師或導師在租訂段節期間統籌和管理學生使用有關設施。
- (b) 學校須遵從場地負責人的指示，並遵守康文署訂定的規例和規則。如有違反上述任何規例的情況，康文署有權取消設施的分配。
- (c) 學校須確保有關的租訂段節和租訂設施只限用作進行為學生而舉行的運動會、體育課及課外活動用途。

7. 運動場的收費

學校可在若干指定時段享有收費優惠。最新的康樂設施收費請瀏覽康文署網頁。收費如有調整，以康文署最新公佈為準。

市區：<http://www.lcsd.gov.hk/tc/facilities/facilitiesbooking/procedure/sportgroundorganisation/hireurban.html>

新界：<http://www.lcsd.gov.hk/tc/facilities/facilitiesbooking/procedure/sportgroundorganisation/hirent.html>

8.運動場詳細資料

請參閱康文署網頁 (<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Facility/District..do?ftid=38>)

9. 運動場 2024 至 2025 年度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請參閱附件。

10.租用時間

全日租用時間為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半日租用時間為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或下午一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市區運動場 2024/2025 年度
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附件

地區	場地	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以場地最新公布為準，學校可於遞交表格前聯絡場地以了解最新安排)	備註
南區	(1) 香港仔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7/6/2024 至 14/7/2024、22/7/2024 至 18/8/2024 及 17/12/2024 至 6/1/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三全日及星期五下午不予租用
灣仔區	(2) 灣仔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12/2024 至 5/1/2025 及 8/7/2025 至 8/9/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六不予租用●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2024/2025 年度田徑錦標賽第一組及第二組學校有優先權租用● 灣仔區學校有次優先權租用。其次為港島區其他學校
	(3) 銅鑼灣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1/2025 至 7/2/2025 及 20/5/2025 至 21/7/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四不予租用● 跑道長 100 米
東區	(4) 小西灣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12/2024 至 5/1/2025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場地於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8 月起進行翻新工程，工程期間不予租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一不予租用
深水埗	(5) 深水埗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12/2024 至 12/1/2025 及 2/6/2025 至 27/7/2025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一不予租用● 不設電子計時及顯示屏
九龍城	(6) 九龍仔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運動場暫定於 27/12/2024 至 16/1/2025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二不予租用
	(7) 巴富街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11/2024 至 9/12/2024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一不予租用● 跑道全長 286 米● 運動場中之草地只供投擲項目之訓練● 不設電子計時及顯示屏
黃大仙	(8) 斧山道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7/2024 至 31/8/2024 及 16/12/2024 至 5/1/2025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星期一不予租用
觀塘	(9) 九龍灣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2/7/2024 至 19/9/2024 及 9/12/2024 至 7/1/2025 停用以進行草地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逢隔週的星期三不予租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界區運動場 2024/2025 年度
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地區	場地	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以場地最新公布為準，學校可於遞交表格前聯絡場地以了解最新安排)	備註
屯門	(1) 兆麟運動場	● 20/5/2024 至 30/6/2024 及 11/12/2024 至 31/12/2024 停用。	● 星期三不予租用 ● 跑道全長 100 米 ● 不設跳高、鉛球、標槍及擲鐵餅場地
	(2)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 7/7/2024 至 31/8/2024 及 1/1/2025 至 21/1/2025 停用。 ●	● 星期一及每月第二及第四個星期四不予租用 ● 屯門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元朗	(3) 天水圍運動場	● 15/7/2024 至 31/8/2024 及 18/12/2024 至 8/1/2025 停用。	● 星期三不予租用 ● 元朗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4) 元朗大球場	● 場地於 2022 年 6 月起進行重建工程，預計需時 45 個月，工程期間不予租用。	
北區	(5) 粉嶺遊樂場	● 3/8/2024 至 14/9/2024 及 1/1/2025 至 21/1/2025 停用。	● 星期四不予租用 ● 不設跑道、跳高、跳遠、鉛球、標槍及擲鐵餅場地
	(6) 北區運動場	● 19/6/2024 至 30/7/2024 及 22/1/2025 至 11/2/2025 停用。	● 星期三不予租用 ● 北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荃灣	(7) 城門谷運動場	● 12/12/2024 至 11/1/2025 及 6/7/2025 至 31/8/2025 停用。	● 星期一不予租用 ● 荃灣區及離島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葵青	(8) 葵涌運動場	● 16/12/2024 至 6/1/2025 及 18/6/2025 至 4/8/2025 停用。	● 星期二不予租用 ● 葵青區及離島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9) 青衣運動場	● 24/12/2024 至 14/1/2025 及 22/5/2025 至 14/7/2025 停用 ● 場地擬於 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9 月進行看台翻新工程，工程期間不予租用。	● 星期三不予租用 ● 葵青區及離島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
	(10) 和宜合道運動場	● 場地暫定於 2024 年第四季起進行重建工程，期間不予租用。	● 星期四不予租用 ● 跑道全長 300 米 6 條跑道 ● 不設跨欄項目 ● 不設跳高、鉛球、標槍及擲鐵餅場地 ● 葵青區及離島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離島	(11) 長洲運動場	不適用	● 跑道全長 250 米 ● 不設標槍/ 擲鐵餅場地
大埔	(12) 大埔運動場	● 30/6/2024 至 25/8/2024 及 18/12/2024 至 1/1/2025 停用。	● 星期一不予租用

地區	場地	擬定場地維修/封閉日期 (以場地最新公布為準，學校可於遞交表格前聯絡場地以了解最新安排)	備註
沙田	(13) 馬鞍山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7/2024 至 15/8/2024 及 27/12/2024 至 16/1/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星期二不予租用 ● 沙田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14) 沙田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6/8/2024 至 31/8/2024 及 17/1/2025 至 6/2/2025 停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星期三不予租用 ● 不設電子計時及顯示屏 ● 沙田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的學校。
西貢	(15)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6/12/2024 至 5/1/2025 及 2/6/2025 至 13/7/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星期四不予租用 ● 西貢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學校
	(16) 將軍澳運動場(主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1/12/2024 至 7/1/2025 及 7/7/2025 至 30/8/2025 停用。 ● 場地擬於 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9 月進行場地翻新及電子計分系統更換工程，工程期間不予租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星期一、每月第一及第三個星期二及星期六不予租用 ● 西貢區學校有優先權租用，其次為其他區學校 ● 不設田徑訓練租用
	(17) 將軍澳運動場(副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11/2024 至 20/12/2024 及 26/5/2025 至 5/7/2025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星期五不予租用 ● 跑道全長 300 米其中 120 米直線跑道 ● 不設觀眾看台 ● 不設電子計時及顯示屏

申請表格(甲)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市區運動場 (個別學校運動會適用)

【本表格應寄回或傳真至選擇 1 及 2 的運動場訂場處，凡於 **2024 年 5 月 3 日或以前** 收到的申請可參加抽籤】

1. 學校 (英文) : _____
(中文) : _____ 傳真號碼 : _____

2. 校址 : _____

3. 學校類別 : ** 中學 小學 其他 (請註明) _____

4. 本校 ** 設有體育課 沒有體育課。

5. 聯絡人姓名 :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 : _____

6. (中學適用)
2023/2024 年度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校際田徑賽所屬組別 ** :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7. 擬租用的場地 (請在格內以 1 及 2 分別表示第一選擇及第二選擇) :

(1) 香港仔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5) 九龍灣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2) 小西灣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6) 九龍仔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3) 灣仔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7) 巴富街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4) 斧山道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8) 深水埗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8. 活動負責人姓名 (以香港身份證所載者為準)
(請提供三名負責人，其中一名負責人必須在已預訂的時段到有關場地取場)

負責人(A)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B)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C)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本人證明此申請純為本校舉行運動會之用及只遞交一份申請表格。

本人已閱悉並承諾遵守最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一般使用條件》(網址：<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學校預訂程序」所列明的使用條件。在租用設施期間，如本人或獲授權人士在使用設施時因疏忽而引致任何人士蒙受財物損失或損毀，或身體受傷或死亡，以致有關人士向康文署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索求，本人必須向康文署作出彌償。

本人代表_____ (學校名稱)(下稱「本學校」)聲明，本學校租訂此段節及設施只用作「本學校」為學生而舉行的運動會之用，並承諾如因任何原因未能使用所租訂的段節及設施，會在用場日期前最少 20 天通知有關的場地辦事處取消預訂，並不會透過任何形式轉讓用場許可。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正楷)

日期：_____

(學校蓋章)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適當方格加上「✓」號

備註

1.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租用康文樂及署轄下康樂及體育設施申請之用途，本署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申請人如欲更正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請與接受申請的場地／所屬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PhoneAddress.do?cat=DLSO&dist=ALL&keyword=&pageNo=1&sortField=&sortOrder=>）聯絡。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2.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投寄前請確保郵件上已貼上足夠郵資。本署不會接收任何郵資不足的郵件，而此等郵件將由香港郵政處理。有關郵費的計算，可參閱香港郵政網頁（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3. 申請人必須填寫所有資料及簽妥聲明。如填寫資料不全，申請將不獲受理。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市區運動場舉行個別學校運動會 申請書覆函

我們接到貴校租用上述運動場以舉辦學校運動會的申請，現正處理中。請參照本署的有關場地分配細則。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申請表格(乙)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界區運動場（個別學校運動會適用）

【本表格應寄回或傳真至選擇 1 及 2 的運動場訂場處，凡於 **2024 年 5 月 3 日或以前** 收到的申請可參加抽籤】

1. 學校（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2. 校址： _____

3. 學校類別**： 中學 小學 其他（請註明） _____

4. 本校課程內** 設有體育課 沒有體育課。

5. 聯絡人姓名：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 _____

6. 擬租用之場地（請在格內以 1 及 2 分別表示第一選擇及第二選擇，#為毋須抽籤場地）：

(1) 長洲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6) 兆麟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1) 大埔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2) 葵涌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7)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2) 馬鞍山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3) 青衣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8) 天水圍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3) 沙田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4) 和宜合道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9) 粉嶺遊樂場 #	<input type="checkbox"/>	(14)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5) 城門谷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0) 北區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5) 將軍澳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7. 如選用粉嶺遊樂場舉辦運動會，請填上擬租用日期及時間：

日期： _____ 時間： _____

8. 活動負責人姓名（以香港身份證所載者為準）

（請提供三名負責人，其中一名負責人必須在已預訂的時段到有關場地取場）

負責人(A)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B)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C)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本人證明此申請純為本校舉行運動會之用及只遞交一份申請表格。

本人已閱悉並承諾遵守最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一般使用條件》(網址：<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學校預訂程序」所列明的使用條件。在租用設施期間，如本人或獲授權人士在使用設施時因疏忽而引致任何人士蒙受財物損失或損毀，或身體受傷或死亡，以致有關人士向康文署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索求，本人必須向康文署作出彌償。

本人代表_____ (學校名稱)(下稱「本學校」)聲明，本學校租訂此段節及設施只用作「本學校」為學生而舉行的運動會之用，並承諾如因任何原因未能使用所租訂的段節及設施，會在用場日期前最少 20 天通知有關的場地辦事處取消預訂，並不會透過任何形式轉讓用場許可。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正楷)

日期：_____

(學校蓋章)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適當方格加上「✓」號

備註

1.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租用康文樂及署轄下康樂及體育設施申請之用途，本署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申請人如欲更正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請與接受申請的場地／所屬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PhoneAddress.do?cat=DLSO&dist=ALL&keyword=&pageNo=1&sortField=&sortOrder=>) 聯絡。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2.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投寄前請確保郵件上已貼上足夠郵資。本署不會接收任何郵資不足的郵件，而此等郵件將由香港郵政處理。有關郵費的計算，可參閱香港郵政網頁 (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3. 申請人必須填寫所有資料及簽妥聲明。如填寫資料不全，申請將不獲受理。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界區運動場舉行個別學校運動會 申請書覆函

我們接到貴校租用上列運動場以舉辦學校運動會的申請，現正處理中。請參照本署的有關場地分配細則。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申請表格(丙)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 (聯校運動會適用)

【本表格應寄回或傳真至運動場訂場處，凡於 **2024年5月3日或以前** 收到的申請可參加抽籤】

1. 聯校運動會名稱： _____
2. 辦學團體轄下學校數目： _____ 小學 () 間 _____ 中學 () 間
3. 負責組織聯校運動會的學校
 校名 (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校址： _____
4. 聯絡人姓名：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 _____
5. 擬租用的場地： _____
6. 擬租用日期： _____ 時間： _____
7. 參加聯校運動會之學校(**請在適當方格加上「✓」號。可另表詳列)

編號	學校	** 中學	** 小學	* *亦將舉辦 本校運動會	
				是	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參加之中學共 _____ 間

參加之小學共 _____ 間

總數 _____ 間

8. 活動負責人姓名 (以香港身份證所載者為準)
(請提供三名負責人，其中一名負責人必須在已預訂的時段到有關場地取場)

負責人(A)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B)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C)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本人已閱悉並承諾遵守最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一般使用條件》(網址：<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學校預訂程序」所列明的使用條件。在租用設施期間，如本人或獲授權人士在使用設施時因疏忽而引致任何人士蒙受財物損失或損毀，或身體受傷或死亡，以致有關人士向康文署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索求，本人必須向康文署作出彌償。

本人代表 _____ (學校名稱)(下稱「本學校」)聲明，本學校租訂此段節及設施只用作「本學校」為學生而舉行的運動會之用，並承諾如因任何原因未能使用所租訂的段節及設施，會在用場日期前最少 20 天通知有關的場地辦事處取消預訂，並不會透過任何形式轉讓用場許可。

申請人簽署 : _____

申請人姓名 : _____
(正楷)

申請人職位 : _____

(辦學團體蓋章)

日期 :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適當地方加上「✓」號

備註

-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租用康文樂及署轄下康樂及體育設施申請之用途，本署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申請人如欲更正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請與接受申請的場地／所屬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PhoneAddress.do?cat=DLSO&dist=ALL&keyword=&pageNo=1&sortField=&sortOrder=>) 聯絡。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投寄前請確保郵件上已貼上足夠郵資。本署不會接收任何郵資不足的郵件，而此等郵件將由香港郵政處理。有關郵費的計算，可參閱香港郵政網頁 (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 申請人必須填寫所有資料及簽妥聲明。如填寫資料不全，申請將不獲受理。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舉行聯校運動會
申請書覆函**

我們接到貴辦學團體租用上列運動場以舉辦聯校運動會的申請，現正處理中。請參照本署的有關場地分配細則。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申請表格(丁)

學校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市區運動場 (田徑訓練適用)

【本表格應寄回或傳真至運動場訂場處，凡於 **2024年6月3日或以前** 收到的申請可享優先權】

1. 學校 (英文) : _____

(中文) : _____ 傳真號碼 : _____

2. 校址 : _____

3. 聯絡人姓名 :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 : _____

4. 擬借用之場地 (請在格內加 ✓ 號)

(1) 香港仔運動場

(5) 九龍灣運動場

(2) 小西灣運動場

(6) 九龍仔運動場

(3) 銅鑼灣運動場

(7) 巴富街運動場

(4) 斧山道運動場

(8) 深水埗運動場

5. 擬借用之日期及時間 :

日期	時間

6. 活動負責人姓名 (以香港身份證所載者為準)
(請提供三名負責人，其中一名負責人必須在已預訂的時段到有關場地取場)

負責人(A)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B)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C)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本人已閱悉並承諾遵守最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一般使用條件》(網址：<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學校預訂程序」所列明的使用條件。在租用設施期間，如本人或獲授權人士在使用設施時因疏忽而引致任何人士蒙受財物損失或損毀，或身體受傷或死亡，以致有關人士向康文署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索求，本人必須向康文署作出彌償。

本人代表_____ (學校名稱)(下稱「本學校」)聲明，本學校租訂此段節及設施只用作「本學校」為學生而舉行的體育課或課外活動之用，並承諾如因任何原因未能使用所租訂的段節及設施，會在用場日期前最少 20 天通知有關的場地辦事處取消預訂，並不會透過任何形式轉讓用場許可。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正楷)

日期：_____

(學校蓋章)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備註

-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租用康文樂及署轄下康樂及體育設施申請之用途，本署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申請人如欲更正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請與接受申請的場地／所屬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PhoneAddress.do?cat=DLSO&dist=ALL&keyword=&pageNo=1&sortField=&sortOrder=>) 聯絡。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投寄前請確保郵件上已貼上足夠郵資。本署不會接收任何郵資不足的郵件，而此等郵件將由香港郵政處理。有關郵費的計算，可參閱香港郵政網頁 (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 申請人必須填寫所有資料及簽妥聲明。如填寫資料不全，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表格(戊)

學校借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界區運動場 (田徑訓練適用)

【本表格應寄回或傳真至運動場訂場處，凡於 **2024年6月3日或以前** 收到的申請可享優先權】

1. 學校 (英文) : _____
(中文) : _____ 傳真號碼 : _____

2. 校址 : _____

3. 聯絡人姓名 :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 : _____

4. 擬借用之運動場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 號，每校只可選擇一個場地) :

(1) 長洲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6) 兆麟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1) 大埔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2) 葵涌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7)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2) 馬鞍山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3) 青衣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8) 天水圍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3) 沙田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4) 和宜合道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9) 粉嶺遊樂場	<input type="checkbox"/>	(14)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5) 城門谷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0) 北區運動場	<input type="checkbox"/>	(15) 將軍澳運動場 (副場)	<input type="checkbox"/>

5. 擬借用之日期 : _____

6. 擬借用之時間及設備 : (請於適當位置填上 ◆ 設備代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 設備	◆ 設備	◆ 設備	◆ 設備	◆ 設備	◆ 設備
上午 8:00 正至 9:00 正						
上午 9:00 正至 10:00 正						
上午 10:00 正至 11:00 正						
上午 11:00 正至正午 12:00 正						
下午 1:00 正至 2:00 正						
下午 2:00 正至 3:00 正						
下午 3:00 正至 4:00 正						
下午 4:00 正至 5:00 正						

註 : (1) ◆設備代號: (甲)跑道 (乙)跳高 (丙)跳遠 (丁)推鉛球 (戊)擲鐵餅 / 標槍

(2) 兆麟運動場及和宜合道運動場不設(乙)、(丁)及(戊)項設備。

(3) 長洲運動場不設(戊)項設備。

(4) 粉嶺遊樂場不設(甲)、(乙)、(丙)、(丁)及(戊)項設備。

7. 活動負責人姓名 (以香港身份證所載者為準)
(請提供三名負責人，其中一名負責人必須在已預訂的時段到有關場地取場)

負責人(A)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B)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負責人(C)

先生／女士* _____ 職位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本人已閱悉並承諾遵守最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動場一般使用條件》(網址：<http://www.lcsd.gov.hk/tc/condition/ground.html>) 和「學校預訂程序」所列明的使用條件。在租用設施期間，如本人或獲授權人士在使用設施時因疏忽而引致任何人士蒙受財物損失或損毀，或身體受傷或死亡，以致有關人士向康文署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索求，本人必須向康文署作出彌償。

本人代表 _____ (學校名稱)(下稱「本學校」)聲明，本學校租訂此段節及設施只用作「本學校」為學生而舉行的體育課或課外活動之用，並承諾如因任何原因未能使用所租訂的段節及設施，會在用場日期前最少 20 天通知有關的場地辦事處取消預訂，並不會透過任何形式轉讓用場許可。

校長簽署 : _____

校長姓名 : _____

日期 : _____

(學校蓋章)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備註

1.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租用康文樂及署轄下康樂及體育設施申請之用途，本署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申請人如欲更正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請與接受申請的場地／所屬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https://www.lcsd.gov.hk/clpss/tc/webApp/PhoneAddress.do?cat=DLSO&dist=ALL&keyword=&pageNo=1&sortField=&sortOrder=>) 聯絡。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2.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投寄前請確保郵件上已貼上足夠郵資。本署不會接收任何郵資不足的郵件，而此等郵件將由香港郵政處理。有關郵費的計算，可參閱香港郵政網頁(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3. 申請人必須填寫所有資料及簽妥聲明。如填寫資料不全，申請將不獲受理。